

# 112 年臺中市政府災害防救區長講習計畫

112 年 5 月 17 日  
府授消管字第 1120127912 號函

##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第二十二條。
- 二、臺中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各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三、臺中市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 112 年執行計畫書。

## 貳、目的

為提升區長擔任第一線指揮官應有的災害認知與指揮調度能力、跨單位溝通與協調機制、災害風險與情資研判能力，並將之落實應用於業務上，特辦理旨揭講習以落實區級災害防救工作。

##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 三、執行單位：強韌臺灣計畫協力團隊（逢甲大學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

## 肆、講習日期與參訓對象

- 一、時間：112 年 5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
- 二、地點：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 5 樓（南屯區文心南九路 119 號）
- 三、講習對象：本市各區區長。

## 伍、課程規劃與內容

- 一、為培植區長擔任第一線指揮官所需之防救災相關知識及觀念，並落實於區級防災業務上，本次講習延請逢甲大學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學系雷祖強教授、高雄市阿蓮區公所李惠寧區長及大葉大學人力資源暨公共關係學系王正慧

教授擔任講師，以講師豐富之知識及實務經驗，供各區區長於災害管理實務參考。

二、本次講習內容包含「強韌臺灣計畫介紹說明」、「區公所災害防救實務運作探討－以高雄市阿蓮區為例」及「媒體溝通與危機管理」等單元，講習會後邀請本市災害防救辦公室、本府消防局、民政局、社會局、水利局及強韌臺灣計畫協力團隊逢甲大學教授舉行綜合座談，並就與會之各區區長進行問卷調查，作為未來講習業務策進之參考。

三、課程表如下所示：

日期	112年5月25日(星期四)	
名稱	112年度臺中市政府災害防救區長講習	
對象	臺中市各區區長	
地點	臺中市災害應變中心5樓(南屯區文心南九路119號)	
時間	講習主題	講師/長官/與談人
13:00~13:20	報到	
13:20~13:30	長官致詞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孫福佑 局長
13:30~13:50	強韌臺灣計畫介紹說明	雷祖強 教授 逢甲大學 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
13:50~14:40	區公所災害防救實務運作探討－以高雄市阿蓮區為例	李惠寧 區長 高雄市阿蓮區公所
14:40~15:00	休息/茶敘	
15:00~16:30	媒體溝通與危機管理	王正慧 教授 大葉大學 人力資源暨公共關係學系

16:30~17:00	綜合座談交流	臺中市災害防救辦公室 臺中市政府消防局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臺中市政府水利局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  逢甲大學 雷祖強 教授 李瑞陽 教授
17:00	賦歸	

### 陸、經費

有關執行本案所需各項經費，由消防局消防業務－災害管理－業務費－委辦費預算項下支應。

### 柒、其他

- 一、當日於講習後進行問卷調查。
- 二、本講習計畫如有未盡事宜者，得隨時修正之。